

004731

鄂州市金融志

鄂州市地方志丛书

鄂州市金融志

李葆华题



一九九一年七月



方121-2

序

我国方志，源远流长，著述极丰，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中央领导同志早就倡导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和国家领导人更热心提倡用新观点、新材料、新方法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使我国悠久的历史更加发扬光大，以帮助我們認識过去，总结现状，规划将来，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鄂州市金融志》是《鄂州地方志》组成部分，同时是个专业性和系统性比较强的专著，也是史无前例的。1986年1月，在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和省金融志编委会领导下，由市人民银行牵头，各专业银行、保险公司负责同志参加，成立鄂州市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下设编纂办公室，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贯彻改革精神，走统一领导，联合编志之路。

鄂州市金融业历史悠久，隋朝初期即于本市白雉山置炉炼铜铸钱，光绪年间典当、钱庄、开业于市，宣统末期钱庄为极盛时期，民国期间有了银行和农村信用合作社。这些旧式金融业，因建立在封建和官僚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成为剥削劳动人民的工具，这是阻碍社会进步的一面。但它通过各种业务活动，在一定范围内起了资助商人、繁荣市场的作用；在经营管理上的某些做法和经验，也是值得批判继承和借鉴的。

新中国成立以后，建立了国家所有制的、全国统一的人民银行。根据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继中国人民银行之后，成立了中国

人民建設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和農村信用合作社，成為全國統一的金融體系。在“左”的思潮影響下，建設銀行、農業銀行和保險公司曾一度相繼撤銷，業務種類減少。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我市金融業蓬勃發展，逐步形成了一個以人民銀行為中心、各專業銀行為主體、其他金融機構併存的新型金融格局。他們堅持改革開放和宏觀控制，微觀搞活的方針，積極組織資金，適時地調節信貸規模和貨幣流通，大力支持有計劃商品經濟的發展，促進市場繁榮，穩定物價，活躍城鄉經濟，為振興鄂州市經濟發揮着日益顯著的作用。

《鄂州市金融志》，是以上述金融變化為主綫，以貨幣、信用及機構沿革等為內容，根據詳今略古的方針，記敘1873年至1987年鄂州市金融事業的歷史和現狀，填補了本市歷代方志在金融業方面的空白。

《鄂州市金融志》是在具備較翔實資料的基礎上以記述文形式編纂的。1986年起在市內外訪、抄、收各種金融歷來資料150多萬字。1988年1月至4月‘編寫《鄂州地方志，金融篇》，計三萬多字。隨後編寫《鄂州市金融志》，1989年4月完成初稿，全稿共分十三章四十九節，約十五萬字。

《鄂州市金融志》，旨在為從事鄂州經濟、金融研究的同志提供資料，為鄂州金融工作者提供借鑒，為振興鄂州服務。

因水平有限，遺漏和錯誤在所難免，敬請指正。

陶伯春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凡 例

一、本志采用志、图、表、录形式，以志为主体，分章节层次，事以类从，横排门类，依时记述。

二、本志断限上起1873年，下至1987年。个别事例，断限有突破。

三、本志所称“解放前”或“解放后”，系指1949年5月15日鄂城解放前后。“建国后”是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四、本志使用的货币单位，解放前以当时本地域流通货币单位为准。解放后，以人民币为单位。为便于比较，1955年2月底以前的旧人民币，均按1955年3月1日换发新人民币的比率折算为新人民币。

五、本志金融机构称谓，因1960年后的鄂城县、市建置几经变更，故金融机构仍依各时期的名称。

六、本志采用公元纪年，1949年以前的年份，在各章节内首次出现时，在括号内用汉字加注原纪年，余以类推。

编纂领导小组及编纂人员名单

领导小组成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永佳 任明福 孙志强 李 森 李振甫

严正清 周汝栋 陶伯春

组 长：陶伯春

副 组 长：李 森 周汝栋 严正清

总 纂：陶伯春

编 纂：赵光荣 孙希贤 余汉平

绘图及封面设计：洪楚森

校 对：袁作维 洪楚森

审稿人员名单

李 森 王永佳 严正清 李振甫 张忠贞 张焱洲 黄代发

段晓钟 袁作维 程远斌 王志华 张景芳（原鄂城县人民银

行行长） 张友芳（原鄂城县人民银行西山办事处主任） 杨立才

（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王守彦（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人员）

胡茂方（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人员）

注：

为了广泛收集修改意见，审稿采取个别和集中两种形式，张焱洲、黄代发、段晓钟同志还作了修改，孙浩同志也补充了一些资料。

编纂领导小组及编纂人员名单

领导小组成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永佳 任明福 孙志强 李 森 李振甫

严正清 周汝栋 陶伯春

组 长：陶伯春

副 组 长：李 森 周汝栋 严正清

总 纂：陶伯春

编 纂：赵光荣 孙希贤 余汉平

绘图及封面设计：洪楚森

校 对：袁作维 洪楚森

审稿人员名单

李 森 王永佳 严正清 李振甫 张忠贞 张焱洲 黄代发

段晓钟 袁作维 程远斌 王志华 张景芳（原鄂城县人民银

行行长） 张友芳（原鄂城县人民银行西山办事处主任） 杨立才

（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王守彦（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人员）

胡茂方（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人员）

注：

为了广泛收集修改意见，审稿采取个别和集中两种形式，张焱洲、黄代发、段晓钟同志还作了修改，孙浩同志也补充了一些资料。

鄂州市金融志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記.....	(8)
第一章 貨 币.....	(19)
第一节 金属币.....	(19)
制錢.....	(19)
銀两.....	(19)
銅元.....	(19)
銀元.....	(20)
輔币.....	(20)
第二节 紙币.....	(20)
官 票.....	(20)
法 币.....	(20)
关金券.....	(20)
金园券.....	(22)
苏区貨币.....	(23)
附記：市票.....	(23)
日本軍用票.....	(24)
中儲券.....	(24)
人民币.....	(24)
第二章 民間借貸.....	(31)

第一节 典当业	(31)
兴 衰	(31)
业 务	(32)
管 理	(32)
第二节 钱庄业	(33)
钱 庄	(33)
袖籠錢鋪	(34)
第三节 高利贷	(35)
印子钱	(35)
利滚利	(35)
打干租	(36)
典 押	(36)
瓦沟亮	(36)
第四节 互助融资	(36)
佐 钱	(36)
賒 货	(37)
邀 会	(37)
集 资	(37)
第三章 信用合作社	(39)
第一节 建立与发展	(39)
农村信用社	(40)
城市信用社	(43)
信用联社	(43)
第二节 业 务	(46)
存 款	(46)

贷款·····	(48)
代理业务·····	(50)
第三节 整顿·····	(52)
建社后的整顿·····	(52)
体制改革后的整顿·····	(52)
社教中的整顿·····	(53)
第四节 盈亏·····	(54)
第四章 金融机构、人员·····	(57)
第一节 银行·····	(57)
湖北省银行鄂城办事处·····	(57)
鄂城县银行·····	(57)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鄂州市分行·····	(58)
中国农业银行鄂州市中心支行·····	(60)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鄂州市支行·····	(61)
中国工商银行鄂州市支行·····	(61)
中国银行鄂州支行·····	(62)
第二节 保险公司·····	(62)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鄂州市支公司·····	(62)
第三节 人员·····	(63)
第五章 存款·····	(77)
第一节 对公存款·····	(77)
第二节 农村存款·····	(79)
第三节 城乡居民储蓄·····	(81)
发展概况·····	(81)
储蓄种类·····	(84)

儲蓄利率.....	(88)
儲蓄网点.....	(88)
第六章 貸 款.....	(95)
第一节 农业貸款.....	(95)
一般农貸.....	(95)
專項农貸.....	(100)
支持信用社貸款.....	(103)
第二节 工业貸款.....	(106)
第三节 商业貸款.....	(112)
第四节 私营工商业貸款.....	(115)
第五节 固定資產貸款.....	(116)
第六节 国营农場貸款.....	(118)
第七节 乡鎮企业貸款.....	(121)
附記：汀租銀行营业所支持社队发展企业.....	(125)
第八节 預购定金貸款.....	(127)
第九节 外貿貸款.....	(128)
人民币貸款.....	(129)
外汇貸款.....	(131)
第十节 貸款清理、豁免与核銷.....	(132)
农业貸款清理与豁免.....	(132)
工商貸款清理与核銷.....	(133)
附录：各項貸款利率变动情况.....	(137)
第七章 基本建設撥款与信用.....	(143)
第一节 撥款管理.....	(143)
撥款程序.....	(143)

投資包干·····	(144)
財務監督·····	(145)
清理在建工程、控制基建規模·····	(146)
第二节 投資效果·····	(147)
撥款支出·····	(147)
建設成果·····	(148)
第三节 基建信用·····	(154)
存款·····	(154)
貸款·····	(154)
第四节 建筑經濟管理·····	(160)
施工企业財務管理·····	(160)
工程款結算·····	(161)
审查工程預決算·····	(161)
附录：鄂城县建設銀行关于县办工业調查摘要·····	(162)
第八章 信托投資业务·····	(165)
第一节 緣起·····	(165)
第二节 业务·····	(165)
信托存款·····	(166)
信托放款·····	(166)
委托放款·····	(167)
設備租賃·····	(167)
信托投資·····	(167)
第三节 效益·····	(168)
第九章 會計出納·····	(169)
第一节 會計核算·····	(169)

核算形式	(169)
财务管理	(170)
第二节 現金出納	(172)
現金收付量	(172)
工作質量	(172)
收售金銀	(174)
第三节 結算	(175)
現金結算	(175)
轉帳結算	(175)
第四节 代理业务	(178)
国家金庫	(178)
公債	(179)
国庫券	(180)
第十章 保險业务	(181)
第一节 險种	(181)
第二节 承保与理賠	(183)
保額保費	(183)
防災防損	(184)
理賠	(185)
第三节 展业宣傳	(190)
第四节 委托代办	(192)
第十一章 基层央行管理	(195)
第一节 发行基金	(195)
第二节 存款准备金	(196)
第三节 金融市場	(197)

資金拆借·····	(197)
票據貼現·····	(197)
發行債券·····	(197)
外匯調劑·····	(198)
金銀飾品銷售·····	(198)
第四節 整頓金融秩序·····	(198)
清理機構·····	(198)
業務稽核·····	(199)
票據交換·····	(199)
附錄：鄂州資金市場短期資金拆借暫行辦法·····	(200)
第十二章 金融研究與經濟信息·····	(203)
第一節 金融研究·····	(203)
金融學會·····	(203)
學術交流·····	(204)
研究成果·····	(205)
第二節 經濟信息·····	(206)
信息機構與網絡·····	(206)
經濟調查與信息反饋·····	(207)
資料積累與管理·····	(209)
附錄：鄂州市金融學會章程·····	(210)
第十三章 業務培訓·····	(213)
第一節 培訓形式·····	(213)
選送進修·····	(213)
離職輪訓·····	(213)
業餘學習·····	(214)

崗位練兵..... (214)

第二節 技術职称..... (214)

概 述

鄂州市位于长江中游南岸，东連黄石，西邻武汉，南接大冶，北靠长江，武大铁路和武黄公路貫穿全境，水陆交通极为便利。矿产資源較丰富，是一个以冶金、輕紡工业为主的新兴工业城市。农业为粮、棉、油兼作地区。城乡市場比較繁荣。历史上的資金融通，主要是民間借貸形式，解放以后，社会主义的金融事业不断发展。

货币是金融的前提。本市早在隋、唐、宋时期，曾于当今市轄区域内之白雉山一带置炉炼銅鑄錢，并設有監錢官掌管鑄錢事务。典当錢庄是旧式金融的主要部分。1873年（清同治十二年）有当鋪10家。清末有錢庄7家。他們从事抵押和信用放款活动。这两个行业在辛亥革命时期，大部分停业。1912年（民国元年），市場上流通的货币，沿襲清制，金属币与紙币并行。1915年，为适应货币流通和銀錢兌換的需要，有3家錢庄开业，續有6家代当从事质押借款业务。在北伐战争和抗日战争前后，各业不振，市面蕭条，加之官票风潮，錢当两业全部关闭。1933年，豫鄂皖农村金融救济处和湖北省农村合作委员会，开始在鄂城县农村組建信用合作社，并发放少量貸款，信用社得到的貸款，多为土豪劣紳与乡保长所把持，农民得益甚少。故信用社实际上有名无实，有貸款則存，无貸款則亡。国民政府为統一货币制度，推行币制改革。1933年实行“廢两改元”，确立銀元为本位币，銀两被禁止流通。次年又頒布紧急法令，实施“法币政策”，并禁止銀元在市場使用。1938年，鄂城被日軍侵占后，市場货币是法币与日本軍用票，伪中儲券按比价混合流通，且有銀元黑市。因货币种类

复杂，輔币缺少，以經營銀錢兌換为业的“袖籠錢鋪”相繼出現。与此同时，城乡集鎮一些較大的商店，以小額角票便于找零为由，私自印刷发行市票，扩充資本，从中漁利。抗日战争胜利后，鄂城县政府第二次在农村組建信用合作社，由中国农民銀行发放貸款。随后，湖北省銀行鄂城办事处开业，繼之由官商合办的鄂城县銀行成立。1948年市場物价飞漲，法币极剧貶值，这年8月鄂城物价总指数与抗战前一月比較，上升600多万倍。于是国民政府在8月19日又宣布发行“金元券”，取代法币在市場流通。由于金元券发行无准备金，发行額度又无限制，不到10个月，发行总额就增加65万倍，致使币值猛跌，物价暴漲，鄂城市場一片混乱，人民对金元券失去信心，銀元逐渐成了合法的貨币。两家銀行也将資金轉向买卖金銀和做棉花生意。鄂城解放前夕，县銀行宣告关闭，湖北省銀行鄂城办事处撤至武昌。

1949年5月，鄂城县解放，大冶专署設在鄂城。人民币开始在县境流通。当时金融市場混乱，物价波动，金銀仍有黑市买卖，在偏僻的农村物資交換中，有的以物易物或使用銀元。7月1日建立中国人民銀行大冶专署支行和鄂城县支行，合署办公。为穩定市場，平抑物价，維護人民币的合法地位，在羣众中开展了以拒用銀元为中心的貨幣斗争，并配合公安部門着手取締金銀販子，禁止金銀計价在市面流通。銀行干部还深入农村，組織人民币与物資下乡，收兌私人持有的黄金、白銀，使人民币的使用范围迅速扩大。1950年，政务院頒布《关于統一国家財政經濟工作的决定》，总精神是力爭財政收支、現金收付和物資調度的平衡，尽可能集中統一使用全国的財力物力。县人民銀行为貫徹这个决定，实施貨幣管理，統一信貸資金，組織国营企业、集体企业和机关团体，編制現金收支計劃，核定現金庫存限額，推行轉帳結算，節約使用現金，发行折实公債，举办折实儲蓄以及保